

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标准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标准股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标准股份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2024-031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

网站披露的《标准股份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(2024-032)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标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